

虞城县农业农村局虞城县 2024 年玉米“三新”集成
配套技术示范推广项目

合
同
书

甲方:虞城县农业农村局

乙方:虞城县农业园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

虞城县农业农村局虞城县 2024 年玉米“三新”集成
配套技术示范推广项目

甲方:虞城县农业农村局

乙方: 虞城县农业园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为圆满完成虞城县农业农村局虞城县 2024 年玉米“三新”集成配套技术示范推广项目,经竞争性谈判确定乙方为供应服务商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,甲、乙双方在平等、协商一致的基础上,特签订以下合同:

第一条 项目内容

乙方在本合同下提供的有关产品及服务:

序号	名称	品牌	技术要求	数量 (亩)	亩 用 量	单价	总价
1	磷酸二 氢钾	海 朴、 克普 勒	膨化速溶、 纯度 99%	35100	100g	2.90	101790.00

2	大量元素 水溶肥料	佳多 收	符合 NY/T1107-2020 标准且含液态 总氮 $\geq 350\text{g/升}$	35100	100g	3.50	122850.00
3	芸苔素 内酯	硕丰 481	有效成分含量: 0.0075%水剂	35100	10ml	2.00	70200.00
4	无人机喷 肥服务	大疆 无人 机	飞行高度距离 作物冠层垂直 距离 ≤ 2.5 米; 飞行速度 ≤ 5 米 /秒; 喷液量 $\geq$ 3.0 升/亩	35100	大于 等于 3L	8.404	294980.40
5	滴灌水肥 一体化水 溶性肥料 用大量元 素水溶肥 料	海朴	符合 NY/T1107-2020 标准且含 N+P205+K20 $\geq 300\text{g/L}$	204	15kg	98.50	20094.00



合同总价：609890.00 元，大写：陆拾万玖仟捌佰玖拾元整。
合同价包含运输、售后服务、货物发放和含税、技术服务等一切费用在内。乙方按照合同要求，自签订之日起，按甲方防治时间需求将规定产品供应到指定地点。

第二条 付款方式

供货及技术服务完成后，乙方向甲方申请对项目进行验收，甲方验收合格，并且拨款手续齐备后，向乙方一次性付清货款。

第三条 违约责任及索赔

1、甲、乙双方在合同条款履行中发生的合同纠纷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的有关规定处理。

2、乙方交付的货物应符合企业质量及国家安全环保标准。在产品使用过程中，乙方负责技术指导和宣传工作，如产品质量出现问题，由乙方负责赔偿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及一切损失。

3、乙方未能按甲方要求按时交付货物和服务，从逾期之日起，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2% 的数额向采购单位支付违约金；逾期十天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。

4、乙方不按其售后服务承诺响应甲方的服务请求的，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2% 的违约金。

第四条 合同生效

本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合同一式三份：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报帐一份。

甲方(公章)：虞城县农业农村局

法人代表(授权代理人)：

乙方(公章)：虞城县农业园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(授权代理人)：

开户银行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虞城县支行

账号：16505101040017135

2024年8月30日